

案例曝光

无健康证明人员从事洗头服务
这个理发店被处罚

案情回顾

2017年5月11日,某县执法人员在日常卫生监督工作中发现,该县五贝子工作室(理发店)从业人员贾某正在为顾客从事洗头服务,现场不能出示有效健康证明。执法人员依法对该理发店负责人郑某、从业人员贾某进行了询问,并现场制作了询问笔录。据了解,该理发店负责人安排未获

得有效健康证明的贾某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的工作,执法人员当即对其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于当天受理并立案。

执法人员进一步调查核实,证实该理发店负责人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的

工作,案件调查终结。该理发店违反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七条、《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该理发店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省“卫生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其违法行为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八条的规定,该县卫生行政部门对该理发店做出警告、罚款人民币500元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017年5月25日,该县卫生行政部门工作人员对该理发店进行事先告知后,该理

发店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该县卫生行政部门工作人员于2017年6月5日对该理发店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当事人于2017年6月5日自觉履行。执法人员事后回访,该理发店从业人员贾某已于2017年5月12日办理了有效健康证明,案件顺利结案。

案卷评析

违法证据确凿

执法人员在主体认证和有效证据收集的过程中,调取了该理发店的营业执照、经营者的身份证复印件,采集了当事人的身份信息,并采取现场拍照、制作询问笔录等,对证据进行有效固定,形成有效证据链。

主体资格认定

该理发店经营者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证明的贾某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的工作,违反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组织从业人员每年进行健康检查,从业人员在取得有效健康证明后方可上岗。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公共场所经营者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处罚幅度的自由裁量权

执法人员依据省“卫生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及适用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该案判定为一般违法行为;并严格按照事前提示、事中指导、事后回访制度进行监督指导,保证行政处罚公平、公正,使当事人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积极改正违法行为。因当事人违法行为时间较短、社会危害程度较轻,事后立即改正,及时办理有效健康证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条规定:“实施行政处罚,纠正违法行为,应当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教育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觉守法。”因此,该县卫生行政部门对该理发店做出警告、罚款人民币500元的行政处罚。

日前,信阳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利用专题会议和微信工作群等形式,大力宣传“学习强国”APP(手机软件)平台建设的重大意义,要求干部职工积极学习,确保“全覆盖”,促使活动深入开展。

贾 霞/摄

郑州市强化卫生监督规范化建设

相关负责人分别表示,将全力支持当地卫生监督规范化建设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标准,争取早日打造成全省卫生监督规范化建设标杆单位。

本报讯(通讯员马志广 周文昌)近日,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分别对管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登封市卫生计生监督所卫生监督规范化建设工作进行了实地视察和规划方案评审。

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评审专家分别听取了管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登封市卫生计生监督所创建卫生监督规范化建设标杆单位的规划设计方案,包括:总体思路、楼层布局、信息指挥中心规划、九室一中心设计、文化建设方案和创建工作进度安排等。

评审专家表示,管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登封市卫生计生监督所要根据自身区域特色,打破空间限制,打造与众不同的卫生监督规范化建设标杆单位;要打造亮点,设计精品,突出实用性和功能性;要抓住重点,包括整体内容不能出现失误。

针对评审专家提出的建议,管城区、登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简讯

栾川县开展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 从2月开始,栾川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在该县积极开展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据了解,栾川县组织18家公立医疗机构利用电子屏、健康教育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大力宣传保健品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引导广大消费者树立正确的消费理念,提高对保健市场违法营销的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利用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媒体平台公布举报电话,及时受理群众投诉;以医疗风险排查为抓手,重点查处城乡接合部、

镇(区)所在地的无证行医行为,以及假借免费体检、养生讲座等形式进行非法诊疗等行为。

(刘永胜 刘海涛)
林州市开展学校卫生“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 日前,林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开展学校卫生“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以保障学生健康。据了解,此次“双随机、一公开”共抽取全市中小学校共28家。工作人员通过对各个学校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管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传染病及常见病预防控制

情况等内容进行检查;并现场开展对教室课桌椅、采光、照明、微小气候,以及噪声的检测。工作人员发现,被抽查的大部分学校对校园卫生较为重视,小学新生入学均完成了预防接种证查验,建立了各项卫生管理工作制度。同时,工作人员也发现个别学校未按要求设置卫生室、学校课桌型号单一等问题,现场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提出了相应整改意见。

(张治平 晋国)
确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部署“双随机、一公开”重点工作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

会“双随机、一公开”抽检任务要求,近日,确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召开了2019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检工作部署会。在会上,确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负责人强调,各相关部门要做好车辆、手持执法终端等办案设备的配备、使用工作,做好人员培训,严肃工作纪律,明确任务分工,运用电子化手段,对“双随机、一公开”抽检工作做到全过程记录,抽检完成后及时通报抽查结果,并在确山县政府官方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霍纯玉)

河南加强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

漯河市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张道真)为了进一步规范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处置工作,日前,漯河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召开专项监督检查部署会。

在会上,漯河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人按照相关要求,对医疗废物专项监督检查工作进行了部署,并提出了要求: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管

理人员要明确责任,切实加强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要认真梳理问题,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积极整改;要增强责任意识,落实岗位职责;要严格执行检查监督,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对于未按要

求整改的单位要依法查处;要完善监管机制,加强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营造一个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永城市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吕龙飞)为了严防因为医疗废物管理不当导致的传染病传播事件,3月26日,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召开全市整治医疗乱象暨医疗废物管理专项行动工作会。

会议首先传达了《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并要求各医疗卫生机构对医疗废物处置资料可追溯。

随后,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人强调,各级医

疗卫生机构负责人要高度重视医疗废物处置工作,严格落实医疗废物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

下一步,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将依法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医疗废物管理监管责任,对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拉网式排查,消除监管空白,建立医疗废物管理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确保医疗安全和环境安全。

舞阳县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荆新伟)为了防止医疗废物流失,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自3月中旬以来,舞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医疗废物处置专项监督检查工作。

据介绍,舞阳县此次检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对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的落实,从业人员培训,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暂时贮存和集中处置等情况(如图);其中,对

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还检查了输液时涉及使用细胞毒性药物(如肿瘤化疗药物)的输液瓶(袋)处理方式及去向。

据了解,舞阳县已检查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50余家,针对部分单位未落实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主体责任及未为相关工作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等问题,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32份;针对个别单位未将医疗废物按照类别分置于专用包装物或者容器等行

睢县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刘凌云)3月27日,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组建检查组,分别对尤吉屯卫生院、平岗镇卫生院等12家乡镇卫生院的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

此次督导检查,检查组针对12家乡镇卫生院的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制度的落实、分类收集、资料记录保存、医疗废物交接等工作进行了重点检查。检查组发现,这12家乡镇卫生院的医疗废物暂存

间均已进行了规范化建设,且安装了相应设施;医疗废物统一交由专业公司进行处置,并参照规定进行收集和登记;医疗废物处置记录数据均较为准确。

同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要求各乡镇卫生院提高认识,严格按照《传染病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好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和处置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公共卫生安全。

柘城县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刘丙清)3月25日,柘城县卫生计生监督所召开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部署会。

在会上,柘城县卫生计生监督所负责人强调,各相关单位要调整监督检查重点和方法,多科室联动,进行拉

网式排查,并对查处的结果予以曝光;要认真履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监管责任,建立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确保全县医疗环境安全。

漯河市郾城区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纪雨辰 尹振亚)日前,漯河市郾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召开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抗(抑)菌制剂监督专项行动推进会。

在会上,郾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相关负责人对全区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抗(抑)菌制剂监督等工作基本情况进行了

汇报,并提出要求:各医疗卫生机构要高度重视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抗(抑)菌制剂监督工作,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下一步,郾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将组织执法人员对全区各医疗卫生机构进行专项督导检查,确保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抗(抑)菌制剂监督工作落到实处。